

民國十六年度

各方來函彙存

第肆冊

加拿大

江夏堂造像請柬

本堂為期日期尚未決定已甚蒙領

贈我太祖之遺像以資奉主永留記居

同人某等深感謝足見衷華昌勝

駕親精神卓異誠本堂奉主允付

外華兄弟及各眾並無宣請祇自本埠

同人定期奉會而已矣至大像耗費金錢

不與事繁特定何日舉行奉主再行報知

特此奉復聊資申謝此上清

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廿九日  
卡忌利  
黃江夏堂造像請柬

加拿大 儉傳宗號大鑑

上鑑定造青天白日滿地國旗兩

幅(一張七尺六寸)長六尺四寸半寬三寸半

正式票五百張新照來未之模定

造令七

(源祖太祖之相架共艮上辰)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加拿大

儉傳室造像

第  
頁

再者本公司刻圖章凡  
(一)收字二(入)字約大口如口圓形  
合用具字形即往定造要當  
与旗式条件一齐附单另存

證書  
國旗  
100元

箋用堂夏江黃  
WONG KUNG HAR TONG  
205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國旗  
100元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廿七日

埠利多域大拿加黃山雲部分所用箋 WONG WUN SUN

P. O. BOX 1502  
1165 GOVERNMENT ST. VICTORIA, B. C. CANADA.

紀念，儉、傳諸宗長先生暨金錦帆，啟者本公司所賄之四

週年紀念之期荷蒙

宗長等鴻詞寵錫隆璧增光

本同人等感謝良多銘佩彌深矣謹此奉上

並請

文祺

謹求

第廿世鎰曆西四月廿三号

第 貞

箋用堂夏江黃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加拿大

記在昂津請宗父燒放覆者本公司  
鑄像之期未定新界又某處  
裏來加儀五元我嘉言深為感謝  
主所為不外因前之虛小更者屋主  
正擬收回租期付于喬迁办法持以僉為  
並無東請外契此件時本埠同人舉行  
喬遷公慶而已免衆像耗費金銀  
以省手續特此通知之何日舉行空湧再  
報此復并候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六年九月廿九日

加拿大黃江夏公司

正祺

13夏堂監理計机及公均  
至終考而後考所發緣印校上者草方新公  
長朱箋款賑往凡所用校上出来东渡海連  
考大草下車逗留二天順向右昆仲方長朱被  
代鳴不平右昆仲方長朱誠捐助零用數月而归  
緣却并捐款微末後重收俾早日退以備急

性多未有報刊登不知此款匯石者平出

來查詢四處甚信今平石此後石看一查詢

石毛仲均云板上石平及平处已激石該數月

石其指10块石④仍作之理此款未雪匯美語吾

不知執事莫何作用俗云叔人乃星火有速則

速豈有為此遲慢而悞相款失之熱誠羣枯

疑惑空執事萬刷移④改改革進行此予必

如不以移作利用是平日即將相款酒巨賑酒

長樂莊民以居于之酒營相表揚以釋羣

疑可也若誅殺不匪日久生要人心涣散自改雖

相當移必是此裏落誰持生貴名莊社公館

突以快進行是移切昨而此即復

公事

氏③十六年

九月十六日

黃英錦源

江夏總堂執事先生鑒正日前接

來勸捐部一冊理應早日繳回

前有因事遇革故遲至今

新舊易就新舊未收此復

通商部

十六年四月廿日

Lee Wong  
P.O. Box 163  
Kamloops B.C.

紀本執事案先生<sup>詳</sup>政局者<sup>詳</sup>現付上未紙乙  
儉傳<sup>詳</sup>張仲良<sup>詳</sup>並深都士志到日計四收入  
並應順四一言而知致免企望是得志乎  
奉達順語

財安

民國十六年四月廿日年

森永守志

寶貴

理者<sup>詳</sup>應主指助部理產

旱以付田賦<sup>詳</sup>有事一附

拿加山雲黃  
SUN

502 TORIA, B. C. CANADA.

域所  
埠利多分

箋用部用

WONG WU

P. O. BOX  
1165 GOVERNMENT ST. VICTORIA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加拿大

加拿大

卡忌利

第  
頁

中華民國十一年六月廿四日

加拿大  
黃江夏堂用箋

佳祺

敬啟者  
大業  
之  
此佈  
再  
啟

儉傳  
國旗  
合  
拾  
之  
者  
此

大業  
之  
此佈  
再  
啟

第  
頁

中華民國十一年六月廿四日

收  
付  
此

順  
頌

儉傳仁久居前鄉惠來東庄係很苦因性懶  
以故遷返甚慚勤不近耕有過頃將該捐冊  
及少牌程文房書郵呈上  
布標收轉候应用謹此函達并候正復

日

雪山公款手印同人石

布  
白領

加拿大  
黃雲山公所分部

捐冊

#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加拿大

江夏堂諸昆仲大鑒理本分堂  
遷本擬高挂國旗以表慶典密此  
似宣國局尚在未定期中時曾函達  
上商占後堂是年向甚何式之旗業  
已得後堂文書僉傳宗是復及隨潮  
流轉移後堂亦已改用青天白日滿  
地紅之國旗許<sub>某</sub>照行述<sub>某</sub>後堂  
之命托僉傳兄在雲華代購經得  
收附來此旗之後今下有等不知不  
覺之兄弟進曰所大加反對謂此

第  
頁

#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加拿大

中華民國十一年六月廿七日

大英皇御印信

黃江夏堂用箋

便

言都立昌信安收布即助音

昇將款計并列后

人辦變翁捐冊共良物

入華錫云仁貴

大元

入瑞章云仁貴

大元

法照公別隆記乃以此故昇

大元

第  
頁

中華民國十一年

月

日

#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卷并言後堂年歲甚饑正因  
固堂務甚上甚我本公司同人激  
湯馬今附上提支圖一張仲昌  
照收入自辦變翁決定東程仰  
六百元及捐辦變翁款冊一本祈  
照收入自辦變翁決定東程仰

中華民國十一年月日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未許認定是為國旗或有謂之此堂所之名是江夏非是國民黨此時拿持不下每向本分堂書記及辦事人易推故急字走來請諸品件即函再我後室今年是否懸此青天白地滿地江之國旗並希託僕傳文詳述經過用旗情形解釋羣惑矣以洵將弄成列衣分慘象是緊急切盼以上并頒

卡忌利

義安

加拿大黃江夏分堂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

年

九月廿六日

董經理上

占元乙未年仲冬初屢見時布極罕了先  
錦帆生情事事多如是故右有形已不重一  
詳明而准之亦以不至而有付去但  
弗列年四祖國忙因忙也布某弟  
年上固立布有生身付去但不故以看  
秋閒代辦事本堂索告各收回百方公  
股多要轉換市即還債者多移開口  
語市即付股多票連底票主該付與  
股票不萬事東先奉見一子計均原  
累寄來以便轉換請勿過此更之  
此得

黃江夏堂執事先生  
江夏堂  
實業有限公司  
啟事  
本公司  
股票  
此得

西曆二年春正月

大利茂字

Hong Kong Co.  
D.C. Box 188  
Canalroot

江夏總堂 總理紀杰 大記優傳先生暨  
諸位伯叔兄弟均鑒

啟 晉者 少前被少波惺造主於業家我堂是役仲大  
義慷慨慨為之據助代為恭那等捐私費若干  
感激該業于車門上得法宮注銷此業現已  
告一段落惟日用需以來經年累月所欠俸  
祿費不資待友孔亟故將具情奉告  
車堂日以呻吟狀稍項彙結偶少訟費得以清降  
抑因之而不至破產者奉出諸口以伸恩德之  
所賜也鶴候見啟此請

弟煌廷叩 民十冬月廿二號

義安

江夏總堂 總理紀杰 大記優傳先生暨  
列位叔伯兄弟均鑒 敬覆者為早接惠函悉  
碑相即之訟費前後易手二次已贖費已收至  
十全感激三致但少訟費歸之事終尚未過  
成之因由叨蒙君見碑以此相即為幸仰時  
相若于萬一且謹此叩謝不諳

義安

弟煌廷叩 民十冬月三號

義安

加拿大

第

頁

江夏總堂 總理紀杰 大記優傳先生暨  
諸位伯叔兄弟均鑒

黃江夏堂

ENTRE STREET  
ALTA. CANADA

用箋

WONG K

285 C

CALGAR

卡忌利

宥此以再飲

狀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卡忌利

黃江夏

字

CHINESE CONSULATE  
VANCOUVER, B. C.

近智者即指律師 L. Chesser 有立書附之故  
係民黃霑之事，復信一件由稱所將某夫  
黃霑之產產後由黃傳館管，並予以家業  
之權，而將該件存一併附上。因所希寄  
是本館以仰承其事為請照此案其意務改  
虧耗傳飲代經辦本館除乞覆律師即准  
此以為由傳飲直接與律師即正無理以  
副其遺稿之意志而存本館之手續也。此致

中華民國駐溫哥華領事館

駐溫哥華領事館信 五月六

湯平黃江夏總堂

計開

啟者已付上年費大四九查收。至情  
示。不復。

66  
茶葉 義長末四年費一元  
茶葉 先末末年費一元  
茶葉 翁世末五年費一元  
茶葉 費茶末五年費一元  
茶葉 樂燒酒末年費一元  
茶葉 傳酒末年費一元

江夏總堂

天寶黃江夏堂 上

華高雲大拿加  
大彊用校學

MUNKEONG CHINESE SCHOOL  
VANCOUVER, B. C. CANADA.

123A PENDER STREET, EAST

黃族救援會  
黃江夏總堂  
連衆者病承

主任適為  
書記錦帆  
總理紀杰  
先生暨執事公鑒

貴會向中華會館取回煥勝案緝亮花  
紅銀陸佰員轉送與  
費以為栽培青年學子之用  
受之餘深為感激謹泐數行致謝

第

號第

頁

急急

腳 五月六日 增葉捷

增葉捷

江夏總堂實業部大鑿敬啟者現  
接來大函二封徵信錄收後候報  
告我總堂成績增加名目仲之幸  
也恭報團體我等在深山坡上安慶  
父至有兄弟在附近弟亦通函報  
至但缺欠年費元無欠統一處候報  
小處未免彌意可見字苟久未  
正股票空底經書此請

有  
第  
弟  
為  
付

五月三日

諸公雅意以彰盛德耑此敬候

台祺

華高雲拿大加

# 文彊校用牋

MUNKEONG CHINESE SCHOOL  
123A PENDER STREET, EAST  
VANCOUVER, B. C. CANADA.

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加拿大華文禮學校  
雲高文禮學校  
子為謹啟  
錦帆

江夏源堂執事諸公惠覽頃奉

尊諭收悉種切據存於民十五年

惜某情但前信已溝乃三十的兩年

在鄉以普通社會理名所布四處者

不買此某委任惟存者祇十二十五年

三年而已不知

以至諸公殊所規定者

某何倘其證據

因唐三期請向我

廣東化粵某兄弟可以知矣至云另

納義捐千元但此義捐不知何所指

若以雷巴偏道生之業

已捐了因前日

海市派他榜兄之舉時惟以零底票及

道生之案前在公肆革經手共捐

升余允至紙本埠

江者所著如指

亦無次指助之矣若此既之義捐不指何

某凡若兄弟要俾捐貲義捐不外

序此信到之日

尊意若何亦即

示知以便進行手以奉要及達

善始

民十六年十七、宗侄紀葉言

係使事之產

程萬春存互報覽社署被招  
用陞堂官徵因招欵甚於  
候者是件至精妙岸通二段  
特細布為務力此法

五月四日

弟臨

錦帆宗兄大金

啟腹者昨接來卒總堂及兄大教捧誦之下

堂底

切免所言繳清年費及義捐後方能發給正式証書

及實業股票等語夫以皇皇之江夏總堂而半區區  
三年費與義捐又豈操之所敢吝耶不过近年因東  
之生計到家有嗟左之嘆故未暇察及此致有積欠  
數年之遺耳今而以數累都打帶至張仲銀某大  
元正由郵寄上一以俟本總堂之定規一以盡個人之職責  
者也童弟之堂底証書當日与實業股票一同被  
之工友寄去差書到之日望兄代為妥力買郵寄下  
以示公平是弟程途遙遠之時也此復順請

財安

宗弟棟文免冠十七

江夏堂司理人均聲敘照為現付  
一百六合股票劣代轉換股票  
寄去便是在于予年老其工  
少做煩在在總堂宣布有人

承股南社付女振及五諸

上祺安

民国十六年四月十五日林世子

企鵝

乙亥春先生始雇該公司恭此蒙先生付來股  
東傳算據云近日要移換股票乞因弟  
工務經理身未暇親臨一覈故此特付來  
股票三张是先生與弟轉換和其左  
何事由往如付來向候諸事多勞  
後面謝多此順候 聞道

近佳

算五月廿三日弟連宣奉

書近

黃江夏逸堂執事謹此拜頓

接

將

民十五三年指而郵

尊

諭

均

頤

茲即

奉

上

周冥民票一張值良久員列

社此以諸營田收案為貯備者

底証券力亞便中 嘴下此已矣

神普住感謝

如復

順頌

辟多 民十六年正月 紀華拜

之

實業部總理先生大鑒啓者茲聞貴業經事佈若未熟  
正式股票者限于二月以前一律移換請來手續大

惟本公司做有一股向固據公邊草消息不外隔閡  
改正式股票仍未熟換如亦甚少懷及此又今現研

此方知不知何時失漏但就憶及當時乃固據公所持  
代某說股是裏章伯在手深草據惟此業寫不之居

主行抑寫第之立名嘉祝曰考化開平原山人且因

股東未股票一百張，代為收存。此正式  
股東未股票一百張，代為收存。此正式

一張何未可也

並候

父安

第十一號

上

加拿大

倫傳宗易方鑑華新財接德海堂委  
手分堂會議多通此採製旗式程  
士吉送之行之但現兩方爭執相持之局  
不但是以昨十五日開會認為決定喬注  
之期陽此恐有分生氣節付于茶會與  
謹歡並不舉行懸掛國旗表慶亦不要  
提議會中討論全事摘沉吳濟生突按  
四同氣連枝特產國局定此一採行  
順字告初字列校台代本寫謹御信  
簽一千(不可面見就以數虎)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年月日

第頁

加拿大

此布石過厚著揀些帝為宜一并照此  
門牌印信封五百(取舊信皮合之)其艮多少  
上寫齊易用列單報來此勿數附回

台祺

此上存啟

第

頁

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05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一年五月十一

日

卡忌利

加拿大

黃江夏分堂

敬啟者

上

江夏總堂收執李文士鈞鑑華新財  
客未股票七張仍轉換正大股票此後  
是吾人是吾人欠經費請查一冊備存

久聞尊號請早日寄函至署知悉玉報告以  
欽請老忙前示列股東人於此

遠續壹張

52 舊家教產一張、

265 金達壹張

112 宇松壹張、

184 任世嘉張

194 任宗宦壹張、

45 任玲壹張

美如張

附 十二引

前本大貴江夏堂

江夏總堂

司理儉傳

副位宗先生仰鑒

啟覆文敝鄉長樂不逢懼此

法故生他瓦礫聞此情而石人為之下淚鐵漢為之傷懷

焉 蒙各華昆仲慷慨樂施因舟其濟慨捐義款圓濟

黎庶今接到宗先生賜教華馨並各華昆仲捐助義款

名單賜來一切領收矣知各昆仲共捐金銀

財物

除費價外蟹

道港艱捌伍壹錢六毛五分加賞宗先生珍重敝鄉辦理

賑濟事情全蒙各昆仲如此慷慨乞可言喻特此鳴謝

川 本 信 遣 日 有 拙 信 謹 寄 李 延 泰

群安

民國十六年八月廿五日

高官仰

宿房字記

江夏老列位批事先生鈞鑒啟覆女敝  
公所用帳本筆承君貺贈時祀詞一通賈  
金五元零壹毫零山經公所因送太祖太妣  
造像二大幅但資造像未見至一連供均無  
收矣隆枯厚被感佩殊深望昆仲幸  
甚安我之心常愧恧所以左誕生幼祚  
宁身、候度歲空耗藉於以至极以  
訖感言耳

群安

洪雲山人

五月廿七

夏廷堂諸執事生大慶者大典藉惠之種即批云弟  
久年朝人善義捐对于善義捐多矣。生主所指何種善謂  
道生之案。既備足入華時弟曾經捐助善謂緣部種  
種善義捐弟無一不捐助弟捐款具用黃學林抑或用黃  
林名字未悉。生主等熟心核算加了精神凡而捐必有  
大部存據并查便知善仍有特項善義捐善本繳支者  
形賜字示知善定必為數繳納对于年費弟本善繳支  
查各社固善而唐不在此例。弟知本堂如何弟十三年四唐  
至十五年夏四善不信我<sup>三</sup>言<sup>一</sup>同<sup>二</sup>安<sup>三</sup>黃樹栢之抑或樹前  
之便知善<sup>一</sup>堂例而唐仍要繳納年費則弟定必為數繳  
之抑形賜字示知解<sup>一</sup>本善<sup>二</sup>零<sup>三</sup>零<sup>四</sup>此即頒

3

1

七  
七

江夏堂枕事 雜錄  
葉付來竟苦不花害一條炮仗  
弟聽候正式案根書四藉於焉樓事備有

中華書局影印

313

第

頁

黃光晋用箋

江島先生執事先生方掌原稿未主  
詢及義捐年費兩項。中村先生年次十三年  
即立年年捐三元以果之。行年三十被取  
第十子贊。降生于每年此徵入多有勞在子  
弟。往佈告而照方公尔要徵收全加送設  
有事者勿委有事者交之。無人主在  
華山石窟像每年三事。即第十五子  
由庚十二年十二月十四年四加在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黃光晋用箋

山之南。庄壘律師。奉費例。我當有  
事所變向。大弟查溫。城多。此仲之言未  
曾有。此是。一年。易事。每有。將。今  
堂好。一。股票。不過。此者。在。義  
指。良。永。而。已。不知。送。坐。法。游。請。問。  
失。生。指。明。及。何。寄。來。算。如。在。唐。山。亦  
或。者。只。可。云。其。事。未。知。大。游。請。問。  
要。四。頭。年。緯。條。以。夏。事。人。要。此。  
第。十六。歲。於。左。序。右。有。股。件。要。此。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月

日

第十六歲於左序右有股件要此

第

頁

日

月

日

月

第十六歲於左序右有股件要此

第

頁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11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加拿大

第  
頁

依額禮上達五月中

錦帆叔降婚者據台未至謂須交年終八  
年未持換正式股票等情但承此十年  
正店此至十三年後四當年又起程西店  
又至十五年正四自從北向幕此東在加康  
謹仍兩年之間是以候肯擔負兩年年  
費如後空名肯以此而行待候少年  
費微土此原持換股票不便見此理此  
即候

俊傳室台有道

是

接代印信家

董子俊或五百慨慨收却二事即  
如命將祿及費用共良神之涉  
郵票附來刻步以圖以清此  
教呈五布四言隨將又單  
以資信徵請事多勞密當謝  
此身不外公

山祺

華強夏

加拿大黃江夏分堂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四年五月廿四日

江夏堂恭善部列位職員公  
啟九照為經營估計奉定於近日  
離雲出城居住所任監督之  
職與僉互之希特誠告辭  
請照定章以副監督承其責  
任可也專此通達伏希  
亮鑒不宣并得回證書

中華民國十六年五月廿一日 孔昭永

印

Second Floor  
WONG WUN SUN  
24 Hudson Street  
Boston, Mass., U.S.A.  
所公山雲黃頓市波美駐

黃江夏圭功臣族長先弟均慶致書以  
啟公所聞尊席為承者今宗誼增榮珍品  
如此實恆存誼感物殊深爲該太祖大  
批面於皮經山由肆貢核送即見字  
詒衍金上伏望多見章奉此慶族至  
裕懋以錫報之以正不虛而免繼生幼  
裕之奉公所常在鶴廳中為父之謹  
此佈 家誼維統祁高蒼即頤

波黃雲山公所

弟潤生頤 肩一

群安

來函錄悉本達年畫一項于向未至素緣清  
宣故協納至祥某事處理之年費部乃至達元  
國十三年而起未繳清者達廿五年之年費而已  
堂每年善便毛本至達每年善稅革即付來得而  
此款尚未納而半猶候收某如未足此即以此處  
之陳事此即頤 敬候

江夏堂叔東先生

十六年六月六日 313 董瑞亨

黃江夏圭功臣族長先弟均慶致書以  
啟公所聞尊席為承者今宗誼增榮珍品  
如此實恆存誼感物殊深爲該太祖大  
批面於皮經山由肆貢核送即見字  
詒衍金上伏望多見章奉此慶族至  
裕懋以錫報之以正不虛而免繼生幼  
裕之奉公所常在鶴廳中為父之謹  
此佈 家誼維統祁高蒼即頤

董瑞亨

十六

庚子年五月一月

弟

董瑞亨

江夏候李叔可許先生呈

啟者謹日特通知未再於履美惟詢及前日應  
客若來相迎為厚勞舟費助耀賓一翁四處  
之消停事請各到處轉介之德固惟幸勿空  
未見假面甚後為因送墨付之冊卻由郵局寄  
而未因司事人當時忙碌順手放至孫信袋中  
函有信件蓋桂星以至多與同人得不無相贈  
案株今日接得墨東信詢因茲故向新昌陸尋  
着所相冊臨時學稍現其助以銀伍元由郵政局  
付未佈於此收存多難察伯以為舟資万也當順回  
音為盼

啟者

中華民國

十  
年

九月

九日

由舞城

江夏候呈

照

中華民國

十  
年

九月

九日

由舞城

江夏候呈

照

賤用堂分夏江黃阻市舞大拿加  
WONG KUNG HAR TONG  
56 MANITOBA ST. W.  
MOOSE JAW, SASK.

CANADA

中華民國

十  
年

九月  
二  
日

江夏候呈  
書記熙和

舞市阻埠契議  
正言

正言

江夏候呈  
書記熙和

正言

總理執事台鑑

啟者候告非奉玉詳悉不將為盼謹此指款

部庫支徵繳回另信內夾付外該指款

紙電張仲良為捨六元余无多心動請此  
收帳友免望如此 未此正統

夏江黃城都東加  
G HAR TONG  
ONGS ASSOCIATION  
TORONTO ONT. CANADA

夏江黃城都東加  
G HAR TONG  
ONGS ASSOCIATION  
TORONTO ONT. CANADA

點 頓 埤 黃 江 夏 堂 用 牋

#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支 堂 用 簪

KON

9½ QUEEN  
倫敦皇后

卷之三

都勦  
黃江夏室

三  
九

生長泥東  
文書僥倖  
如舊昨  
相來如孟代  
向及  
羅祥与  
呂壁兄之數  
者即推至  
他產位  
物資耗損于他  
今以他  
主來之於有<sup>者</sup>  
付岁之亦付來物  
希重桂值輕  
微稅林汝東  
所確  
失處用此清

羅祥而塔壁凡之數者即推求  
他產伍物竟羽達于他半以他  
主來之欲另有所付岁亦付未極方  
希冀其值無幾微於杜叔京所確  
先应用此清

西周

民十  
卷之三

續文獻

卷之三

至信多承固念舊誼  
信匯后不韋於本月廿三夜而然  
鐘將候在寓東館內修過西匯故復寄傷頭部勢甚  
垂危已于廿四日早送入醫院救治惟傷勢過重流血過  
多恐有致命之虞先致西匯既拔其財復傷其身此固  
信派居之大不幸而你母事之最最不幸也本仰古人  
謹

奇冤但怪湯有夢之母恰酒后旅囊無遮毫之諸葛  
醫藥之需尚且無着本知空手無何欵僅向各此仲相助

黃埠頓問點

HAR TONG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風仰 諸公仁慈在抱胞興為懷驚念宗祖尤  
以江夏高堂名義代貴捐部能力提倡助各昆仲賜捐鉅  
款以資接濟則不獨啓渥晨身受大恩銜感無既望切待  
至電答此仲爾肯拜 諸公之惠以臨幸惶悚不勝追切待  
命之以謹悉

江夏高堂生長望

全神此仲均鑒

君匯乃係偶西村人

駐燕城江夏高堂全神因人印

堂長章達

書記全悅



中華民國十六年五月廿五日

逕者昨奉大函經知 諸公已為君匯兄印  
蒙部等情狀 謹此據重貞 諸公秉  
念宗祖鼎力幫忙物高情厚道無任歎服現  
時君匯少傷勢略愈因見醫院費迄巨  
昨已出院調治以省節費用此案刻已各  
署名之西人來函報告隨即通知警察局在  
北二尚頑拘獲一匪帶到醫院經君匯兄  
認明係唐士亮惟該匪按律宜罪判  
未招認多方狡辨企圖脫罪嗣已聘定  
律師辯護並定日期下三月三日審訊如能  
審訊處定審律罪亦謝花紅民五個月於引  
緣人之屬情形如何容當續告此事進





黃埠頓問點  
HAR TONG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把握以空其罪。但連日積極投查毫無所獲。  
似此證拏不甚充。到底時仍恐被其脫如不平之極矣。俟審後情形如何。各自日詳報知。歸注先此奉聞。並頒。

義寧

紀士總理  
各父老均鑑  
儉傳書記



書記主悅

加拿大  
黃江夏堂  
點問頓

總理章達

民國十六年四月十一日

三

茲據本公司加理經匯賸案。經於上營期三月。在衙門。官以伍陸匯細認明。准此。供相符合。合屬無誤。人無服有。應得官以伍陸匯細認明。准此。供相符合。合屬無誤。人無服有。應得

款友以次款。共元。實葉抵款三千。係當候訊。以加理款。一千。連而統計。以五千。係當候審。以次二千。實葉三千。

據呈情。要大公衙無权。判決。提之上級法庭裁判。(該匯被拿獲。特中央官以伍陸匯細認明。准此。供相符合。合屬無誤。人無服有。應得  
款友以次款。共元。實葉抵款三千。係當候訊。以加理款。一千。連而統計。以五千。係當候審。以次二千。實葉三千。各費用。統計。支。出。肆。付。軍。館。六。金。計。次。付。收。到。各。巡。捐。款。共。銀。肆。零。零。參。九。比。对。商。定。付。付。元。未。有。款。立。前。開。編。審。所。費。之。部。尚。未。收。四。芳。及。加。理。修。造。情。形。正。交。數。目。一。候。審。判。你。信。未。停。妥。定。宣。詳。報。存。案。  
退  
并。呈。報。表。揚。此。大。信。而。謝。各。此。仲。熱。心。援。助。之。盛。德。也。附。事。

及。告。此。并。頒。

安

紀士總理

儉傳書記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牋用堂夏江

WONG KONG

10242-96 th STREET

中華民國十六年

四月廿七日

總理章達  
書記李復

歸還內頃江夏室

送信者前接

信當貴下捐助本堂寫神耀變

請升費冊宣佈各命募捐計共捐得銀七元不向郵局

附言請為查收轉交耀變有作舟船使是大財匯匪

見之偽虛實業有限公司被為所騙此上

代向宜萬郵轉換賜因存故為所騙此上

該捐冊未今日已付到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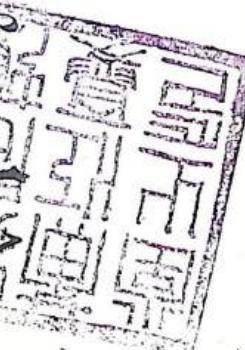
總理紀杰

宗貳右鑑

此叔可也

正向欲歸江夏室

中華民國十六年



書記章達

書記李復

送信者頃接

貴電達惠來為程淮兄之款兩

窺首次仲良

1918

下次煩仇均已領收速前日一便之

總共收到幾呈見知合此件閱悉特此扶持

法庭審訊完畢

此案為夫和事因前日憑引

人迴面歸匪之喪經昨日聞審對審惟此引

緣人不肯到案作證法官見無證人遂將

案取消殊為可惜但昨完審海理呂將

情面達

旨前免石昆仲送探視因早多事

書記近來詳悉之文科誠並致稱贊

牋用堂夏江黃埠頓問點  
WONG KONG HAB TONG

WONG KONG HAR TONG

10242-96 th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未刻奉及至貴重所寄來各此仲捐欵  
之數並年半與鄰近各埠仔之中援助之款  
容日當即結束即照一登報表揚不敢客

暖也。信大信。知。商。錦注。謹此。立。頃。

總理紀杰  
書記徐傳  
書一公之平均  
准籌助於源  
列步此取可

每一名之取均等可

並即花郵付上前日寄下  
為籌助於匯兌局指冊奉存  
列步此收可也

民國六年六月十

孫理章連代書記商明

雪坪總書 総理 宋先生鑒 前接來信并勸捐冊中  
奉賄已收妥並照閱列者特社依託記帳因底票年  
長票股份票統收付來以便轉給原人收據以備查考  
玉淳是宗親之捐冊共一覽仰乞勿別照及並早復音  
免望崇此候

義史  
丙子五月廿六始至華均是隆黃名策上  
均安謹書

江夏總堂諸宗先生大江先生

<sup>259</sup>

書

票以家示一切亦甚謹

259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lt;p

國民革  
求中國  
平等積  
之經驗  
達到此  
貢喚起  
未

新會縣農民鄉樂長區第九會用箋

中華民國十六年一月廿二日

大典

黃加賞書東

敵族之光  
世禪立四  
加年世卓全  
經書賞

孟慶

上列位 大典

黃杞傑 列位宗親 朋友先生等大賢  
僉傳  
敬而矣 蒙接奉列位清教主 款  
送銀 銅水 我國族感激授之大有事  
君弱貧苦亦得沾潤不勝感激

黃杞傑 列位宗親 朋友先生等大賢



信伊家芝里調至故裏者時盡亨事之歲予歲行  
已收財物方知尚為甚豐良既無例名人皆以此傷之我  
能如所仰傷之年惟三十之二年在唐以理參微得學之要  
吾兄兄弟四唐之重微此年考究其始之是字是即玉器  
以空進行為將此佈

公安

再者請付銀費收存一本以便支用特此申明此大意  
即此

廿三年

加年世卓 夏堂

原欠年費因已在本年盡為理由  
伊年子達微納請免本年年費云又據石達  
之稱榮運已早年逝世其股份由其親屬  
代存今有總堂規定轉換而式宗持特此佈  
矣年費均還設無是事幸此清

汝夏堂宗親昆仲豹聲裕者頃奉公函請惠種切並  
付是報捌百兩拾捌元零毛五仙信已加數收  
安刻即寄歸 故鄉善後處執事人安收幸  
無遠慮可以也此次 故鄉安強鄰隔從卑單謀  
加禍之修空前未有也幸蒙 宗親寄見義  
勇惟大農莫懋忠名昭烈 呂爵善款淮東賑濟  
雅民敝鄉老少 楠江 宗親之恩德無涯矣  
今為敵鄉人享故國家居佳如常耕作業業  
近亦極平安惟敝鄉族小民稀更兼財困之強  
鄰豺虎威性時日橫擾耳但去歲悚章甫  
焚殺敝鄉而拉良民尚有贍者山石現在  
運動減輕贍便仍索贍標界數阡丈而此貧  
者拉人勒索勿減無累嗚呼敝鄉無辜被貪  
安受強敵之賄枉竟焚殺搶掠無所顧忌吁我  
民在於武人範圍之下何堪設想而此修宗告  
訴無門仰寃莫白奈因政府多事之秋無顧  
及鄉隅強鄰恃有貪心為護符肆無忌憚  
伏望成宗親仍須努力經濟進行挽救勿強  
扶弱重光敝鄉是所厚望他日或有办法另函  
上達此等西復亟頤

旅祺

十一月

第十一  
黃加賞書

捨傳

泥杰宗兄雅鑒啟者日前付上寸紙料必安收矣  
此惟於社安百凡皆勝良可頤也 故鄉  
安 刷土革衣 宗親康慨相助高祖 楠江  
熟心公益敝鄉人民 楠江 宗親甘露不勝  
風感叶以安深正奉素

念此復並候 攝喜後處務收妥是以特函奉達祈勿錦  
籌備善後處務收妥是以特函奉達祈勿錦  
照不宣

回單銀碼倘有差錯祈為回信指示

補納切時要原

財安惟

貴江夏堂昆仲

桃李四聲

照十月初二年五月

日正合黃加賞書

于

敬啓者

四月十六日坎拿皇后輪船到港得

由新廣東公司匯來信銀捌百兩拾捌元毫

貞正

收到之日即將信銀帶返 故鄉長泉照信派交

籌備善後處務收妥是以特函奉達祈勿錦

照不宣

汝夏堂宗親昆仲鈞鑒者頃奉公函誦惠種切並

付晏報捌伍萬拾捌元零毛五仙便已加數收  
安刻即寄歸 故鄉善後處 扶事人安收章  
無遠慮可也 此次 故鄉豈強 鄉晚猝耳單深  
加禍之修空前未有也 章蒙 宗親等見義  
勇惟大農葵恐失華烟肩善款匯來賑濟  
雅民敝鄉老少概沾 宗親之恩德無涯矣  
近小叔平生惟 故鄉族小氏稀更兼財困之強  
鄰紳虎威性時肩擔擾耳但去歲悚牽甫  
焚殺敝鄉所拉良民尚有 膽者山石現在  
運動減輕贖便仍索贖價幾數千文而此貧  
寡拉人勒價而賊無思嗚呼敝鄉無辜被貪  
官吏強之賄枉意焚殺搶掠無所顧忌吁我  
民在於武人範圍之下何堪設想而此修崇告  
訴無門仰寃莫白奈因政府多事之秋無顧  
及鄉隅強鄰恃脅貧乏為護守肆無忌憚  
伏願重光 高親仍須努力應濟進行晚數物  
扶弱重光 是所厚望他日或有办法另函  
上達此等覆函頃

旅祺

十一

香合  
黃加賞書稿

孫傳

尼杰某兄雅鑒啟者日前付上寸緘料必要收矣  
此惟旅祉安百凡皆勝良可頤也 故鄉  
安劍青承宗親慷慨相助高誼 款足  
熱心公益敝鄉人民既沾 宗親甘露水勝  
佩感此等音書誠

劉安

五月初二日

香合  
黃加賞書稿

紀志 九位早先傳醫教取高麗移易事信  
俊 俊

逕程官去世死為可憐常備昌仲平善勸捐  
醫學與娘產費既歸存亡且復矣甚已隆摺  
空元治元前即席赤付因他子是病收之矣計  
勿有此復

### 旅少

詔夏嘗諸母仲加慶長十六年四月 桂樹下早出

紀志

二位致疎毛覆烹者派田樹草以姑至來 草翰  
一函致悉一切均無匯單一張仲淳良陸拾卷文八毛  
經已照函收安毋第錦注致毛寫义昌世長辭  
正為抱恨今以聞心遠隔勞謹料理幸以  
二位致旨舊力維持鼓吹昌仲解囊助為彌菴士  
姪財貌感于王中翁因名居墨城得以研報  
謹復行路夙鳴澍而以郵傳上幸候

### 大坎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九日 雖

德鑑書

敬啟者現將百公會各兄弟票數付上

296 相連票五十五 118 家光票九十六 296 寿世票五十九

298 宋世票九十七 298 崇就票九十八 296 文世票五十九

299 煙光票五十五 299 求論票五十八 297 煙世票五十九

295 煙世票九十五 294 宣一迪票五十六

敬者況茂輝文乃不會票在七号大燒未行轉換票芳先生將  
貴輝文轉換百公會票亦應利馬付未無悖也義捐良善清  
芳先生將老兄弟利惠付未無愧也特此便乎 草

支知

百公會先生外 1926年育二子 求讀方托

埠利多域大拿加  
黃雲山公所分部用箋  
**WONG WUN SUN**

P. O. BOX 1502  
1165 GOVERNMENT ST. VICTORIA, B. C. CANADA,

儉傳宗長惠鑒

不覩芝額瞬息數比維

起居安泰動履吉羊為慰  
為祝薦弟有一小事奉託

懇請

宗長代往加拿大報着取報  
命一信寄來被割並付上報  
費伍元勞為轉交將銀  
照付此信寄文雲山公所研支  
礼港收入無誤 翁世銘  
廿三月

錦帷嘉之往

啓者寄立嘗業寄參為社林櫟  
息報知意善補作年相應義捐  
一項弟不以捐有孔元之款備義再  
補此時于公降石合弟耶是吾情  
誠民事求存今年而至此佳

唐安

氏十斗外  
計兩隻

弟

悅母 捷

新嘉坡

970  
109  
巧此十九

212  
新庄十九

加拿大市阻江夏分堂用錢  
WONG KUNG HAR TONG  
56 MANITOBA ST. W.  
MOOSE JAW, SASK.

CANADA.

舞帳開第

舞帳開第元前寄候客索多云  
要激是年捐改義方總督設東事  
義招核此充前日需移過性急力平  
以平矣不食而能自給有而無外  
送酒原為總督探經事於歸他經  
松陰之叶客之意此後

公女

七月廿四

賜女

江夏堂

活煙記

君在後座

未付未利打席

名

日件離革

日以茲銀捐助

布為諒

此清

民十六年十月

律國謹啟

江夏堂特執事公呈  
確多現由郵局付來傳打紙五枚值銀五枚  
秋查照收係亦收辦各色收付村莊迎光民  
國稅<sup>五</sup>年常年經費其伍萬串<sup>五</sup>千串收回  
貯之為維持甚為義捐知久其成竹久為數  
徵未現來<sup>五</sup>卷亦未回收係于彩也之收據現  
付來<sup>五</sup>月迎光時股作票營先生轉換證書付  
未立于彩也之存據為即

江夏堂特執事公呈

第彩迎光

麻<sup>某</sup>視

照規遵繳民國<sup>五</sup>年常事

經共伍員另義捐收<sup>五</sup>成半<sup>五</sup>限舞  
城<sup>五</sup>卷亦應用收傳于第<sup>五</sup>存於<sup>五</sup>限舞  
時股作票付来<sup>五</sup>營先生轉換證書為他日<sup>五</sup>  
當立股夏<sup>五</sup>營社照下列者字付来<sup>五</sup>候<sup>五</sup>請

八月廿一

Wong Kung Har Tong  
Moose Jaw, Sask.

江夏堂先生先生鑒 不付來年費 聖光

并股票一張由素封換但道生義捐  
前自己經捐了 穷追及是前

印信

大少

附六月廿四日

第220

弟紀坦上

江夏堂執事先生鑒 順接商論足矣  
欠單奉候人  
年宜久以半半半半費為例抄十二年吉年之欠  
數經已十三年十月十日換正式證書公候據票交  
候上年經費能採仰祈查之 公候號碼 310 證書號碼 675  
至于世儉欠單該良紙今付支奉候年費收世儉年費  
仰祈候世儉據票付支農豐號文奉候入無帳矣

民国十六年六月廿四日 奉候 一宇光

第

頁

故啟者於率日九是曾在逆信  
報實持一張仲銀捌員十半是數  
奉上浪半執一事先生即今半月以  
來未具執事回客收件至前日系在  
三信以大了快按執事不在送者  
料亦有二督理直弟又言有合會轉  
家業股票每件陸付素免到令是為  
貯此請

江夏堂執事先生鑒  
六月廿四日光再字

候

江夏堂諸執事謹啟啟者鑑上  
日付未質問聞全之信承  
諸執可得票信立去蹤跡德  
手長因益声明承而以見之

寄之于先生

晋光黃用箋





民國十六年三月三日佈堂上言

文書

江夏總堂列位董值票先生公鑿敬啟者前年黃煥勝被誣一案初時投告當位職員適為君等聖朝以為不合堂規拒而不納本房同人因兄弟急難乃先請律師至卡鐘辦理其後中華會館以此案關係于係界全体甚大非一人一族之事故發起均指為煥勝力理本堂兄弟遍天公論又設黃旗救援會皆用煥勝名義開捐是會館自救接會以煥勝為主人可無疑也當時黃牛均會館總理葉茂君等幾人店至卡鐘處酌議至卡鐘捐款甚急葉爾以會館未暇有捐款使黃牛先籌目交他然後处置本房因此在三孟另揭得銀才伍伍拾元至卡鐘方案自此案歸結後本房將數結東商火三孟另揭數具水酒零捌之七毫五仙連葉茂君便課兩房保煥勝之費用艮五十餘元未有歸着本房屢次着黃牛問合館至葉茂君支回他則時推延吾莫不浦公致函理其子些事有無議案不得而知而以此項所欠係為煥勝之案用去又為葉茂君所經手故本房上書會館向為煥勝之案所捐存款中支回寶大有道理如鐵山鋼地不能輕易也乃聞新民報正月廿一日加屬該會館集議記一則云黃隱龍房來函用去二百餘元則黃江夏堂救援會<sub>向</sub>合館回墊支討論再三商為君提議黃江夏堂因黃旗勝案支消款項一千餘元如果保由今般墊支一律都要補足方合盡邇為之言謂合館如支回如故不法藐視本房破壞本房体面太甚本房同人忍無可忍已再上書至合館申明其事是以時上此書于各公眾之前伏望列位職員即刻定期招集會議以便吾等質問黃適為何故如此立心破坏大局不顧一姓体面也又再声明黃旗啟援會係用黃煥勝名義開捐各款皆有捐款當宜以黃煥勝為主即处置而之花紅銀六百元亦應得煥勝同意方可施行今煥勝回唐應向其兄黃牛今主得黃牛同意列位竟茲將此款歸至江夏堂方之字為大不合法律試問以煥勝名義開捐為煥勝之案用去款尚未支清並獨斷獨行以其款依地用古今中外有此道理者乎請列位深思之毋欺本房同人為無用早日答覆早日開會從公理上考論之大局幸甚

均安

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於二甲黃隱龍房同人  
黃牛等全上

紀念總理 聖備執事先生特呈墨稿  
儉傳書記

布得煙脣來函所欵次了。由亥族

敝授乞族席乞設茅因況弟適  
有擇其社之夏未獲視臨在會

殊於煙不向伊煙脣眾如此欲故此  
於理端上不甚充多。另個人主社相

此樣可消半端起至若煙所決擲  
投票所決易以立反對之列區此意

尚布垂察

至清浦帆君布易代表出席  
一毫 望幸安

民大年三月

公安

江夏堂總理杞杰君書託儉傳君  
黃族敝授會總理適為君書記錦帆君

敬啟者

著族實出黃煥勝名義功捐相助實

深感謝前蒙 兄弟係胞義助金弟煥勝之

銀業經報紙声明無支隱龍房之必要則

敝作別用方合除隱龍房兄弟係胞義捐

收因此銀本應支清煥勝案內之欠數銀然後

之員外仍原定欠銀二百零八元七毫五仙另欠

深爾蒼先生之員五十五元萬望黃族敝授會

辦理適為君職員茅祐將此義捐之銀立求弟

書記錦帆君手收以應清還兩項欠數。由兄弟係胞

發生誤令則弟感恩不淺收到此信期限

三天四覆幸甚幸甚

恭請斧候



公 安

中華民國十六年三月三號隱龍房傳燈言

江真堂總理杞杰君書記儉傳君職員列位等 言鑒

逕敵者黃族實出黃煥勝名義勸捐前蒙

兄弟倅胞義助舍弟煥勝之畢業經報紙聲明

無支隱龍房之必要是江真堂代表通為君有意

在內弟獨向現任總理杞杰君書記儉傳君處收面

此銀本底支清煥勝案內之欠數艮然後餘作

別用方合除隱龍房兄弟倅胞義捐之銀外仍原

冥欠艮二百零八元七毫五仙另欠梁雨蒼先生之

銀五十五元萬望總理杞杰君職員書記儉傳以此義捐

之艮交來弟手以底清還兩項欠數並免兄弟

係胞發生誤會則弟感恩幸甚幸甚

公 安

收到信期限三天內荅覆 故請

中華民國十六年三月三號隱龍房傳燈言

逕啟者前樓未募捐冊一本因名

兄弟離埠做工現捐得良收

由郵局付上見字行查收轉交

以漢昌翁早日回唐南寧人

相敘一堂則弟等之深望也

儉侍宗兄鑑

六月廿一

弟

述侍

字

加拿大

黃江夏堂用箋

WONG KUNG HAR TONG

205 CENTRE STREET

CALGARY, ALTA. CANADA

江夏堂用箋  
收存修理諸事件  
信傳書記

亦有傳視君主來修理麻票委  
轉換并有契文之潮境偶四人其證  
書處失息求補恰字如煩將查明  
嘉柳是否有徵到請將注明報及休  
即将其兩君之證書審查可以領  
收編

大利

黃江夏分堂

大利

黃江夏分堂

卡忌利

中華民國十  
年七月七日

大利  
黃江夏分堂

昨核未音詢及前日信件一事  
見以日久無处搜尋但有  
郵局倒打伞尾故將他呈  
上一看

十三年在本埠名是仲玉未經費  
收據票一該寄上經堂存处  
況且十三年已上名是仲義我指  
及經費一切要繳足然後方  
能付上未倒打伞一張仲銀  
考元並收據票二張於  
查照收  
西月底雪解換付未至他  
以清手續可

注明

邦世十五年經費元

照本堂規約第七頁

義捐

第廿二年元留半支堂

儉付先生星

育

弟述付付

啟啟者是日核未各兄弟年費票況並即示各兄弟  
現收到光求九十年費銀列義長十五年費良長加列  
古廟十五年費良長元德道十四年費以元求滿十四年費良以元  
收贈文年四十五年費良以元其後因弘允於查一冊將正道年費票  
付來示各人收下便是

候及官付未年費需有見并云及前示有付而未發多至  
五也芦先生查明正流年坐移付到示便也現石  
犁無王假有多人種魚退待日期有以數奉上又有送及  
碑世年老歸國事事升惟便也

江夏堂總傳先生竹里 美國十六年七月七日 宋論生兒

紀傑堂長  
儉侍書記  
未合叔名英暨敵佈者作接未限  
虛年捐單一紙書欠五年長五元吾耶將軍尚  
及前與連用幕為代表世舜叔極稱是時席  
決率捐例在雪華每收元在外華每紙固唐不  
收之云于量該軍不后以样以样而年在祖國以不  
合乞故仰被更正示象上代表仍言是欠吾重  
元五毛而已耳

此應

旅安

十一月廿二日

孫若祥上

切思江夏總堂為團結全加各邑仲而  
成立亦賴各邑仲以維持之永久查全加  
家族總親大會時所修總堂規約第二條本

總堂以親親睦族固結團體排難解紛與教

(一) 育行慈善為字旨第五條凡已交納堂產盡  
其義務有份子總堂之字人如遇有事端  
投之總堂總堂必酌量為之辦理以盡事足  
相顧患難相濟之謂其辦分為三種甲如  
查實其人確係被人侵侮受人冤屈或為人謀  
害事属不平及猝遇天災橫禍者總堂必力為  
之辦理乙一 丙如其人所遇之事係干犯加  
政府或市廳之禁例如烟賭等為法律所

(二) 不能容者總堂概置不理祇可于其宜人之

處命交際員為之協助而已而其經費全歸  
染事人支理若挾藏被証而冤枉者亦當  
隨時向公會議之如核實其事果实冤枉

W. K. Tong  
Box 163  
Kamloops

(一)

本富于例外為之辦理本去年本華有掌親  
西村人啟瑤兄初由圓口做完工出埠在扶據  
之始啟瑤兄初由圓口做完工出埠在扶據  
巢被警察拘去後由正犯人<sub>鄭某</sub>通譯証言人  
羅祥詎啟瑤考責鴉片于是為法庭定罪  
有鈐印  
在鴉羅  
禁鹽六個月罰款一百元撥出境無款如  
禁一ヶ月半雖為法律所不容究其事  
知此固是  
字屬不平故因人等特為啟瑤兄鳴不平

大聲疾呼以求將伯芝助萬望總堂現任  
諸執事究其不事实而助之使此事之水落石  
出而後已後啟瑤兄復其自由必感德無擇

(2) 魏堂諸執事新諱之是躬

黃江夏總堂諸宗親偉

錦織分堂兆良

民國十六年六月三日

江夏堂執事暨君

昆仲伯隆

啓者本族有僕也黃冲村人黃炯伯  
行年五十餘歲年衰力弱不能操  
作論嘗異域覓食惟恨有半人  
人等同其興所止非依故來未復堂  
執事中族昆仲季友發意悲援助舟  
弗炯伯渴以旋歸祖固安處故里  
不獨炯伯渴者 昆仲之甚施而令人  
苦亦咸謝者昆仲義氣有往是  
所懸矜丈言不第錄草斗專請

旅

民國十六年七月九日

MAIN SANG

P.O. BOX 185

公司總局參看

全集

茲將本埠着股人名開列

122 煙付垂股

311

447451 煙珍垂股

209

460 心付產股

210

459 煙付垂股

211

461 邦世產股

212

455 錦付式股

208

453 煙付仲股

207

已上草骨岱朗村

454 煙付任股

209

盛平村

3經將鼎仲經書名兩面

八 219 信健十五年

210

元

八 219 樣付十社年廿五集廿元

211

元

八 219 領世十五年

212

元

金怡先生呈達啟者前接

來函內聞着列名是仲股  
悉即將股息付來為要

再者<sup>37</sup> 煙付前着股後一股現  
忘記股票在何處失漏故修

字到來芳先生代查明補回  
至但料約前十三年十二月向轉

換又付上來邦世股票未代  
交轉換可也此請並候

丁亥年六月六日

系

述付上言

江夏總堂儉傳宗元大屋來信得悉一應收

齊郡尚有些事用盡時甚及于原底籌上

示接呈特首請人所稱總堂年景單札佐久

年景缺但伊現年四歲而居將十以故繫矣

即微身景凶豈遐及宗等因請為之後以沒

進行又有差謹爾特首請人聞某知省人薦於民十

年去世現由其親承樹超之請將其貳

寄來以資其立人未獲三用是所幸芳

并不列之在欠年景甚平寄來以故勸

繳取請

公文

計向清查久年費各列下

四百七  
年

加拿大  
聯江夏堂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夏總堂

釣屋

赤壁賦

味獨有其一

卷之三

上者伊已在民十年因年老为里不嘗复回其弟  
日做有百工會校請持其息宿來其病大發三章溝  
伯後詔宴棄部派食每份(即錢)分以入伊匠股  
詹於之祖得班之今齋來收之未知當何項把除  
請至復以釋裁若轉束之五年晏甚收之除  
令堂晏外宴席已終止此空一收人情之失耳  
宴案和息空還以麻枲走又有告行旅西坡  
村人係賓珠叔之子因而日重立堂底銀收清  
為幕核審四是率若用列在元年正月於左

入63 寶珠居 卷之三  
入49 瑞保居 五元  
入48 袂錦居 五元  
入47 錦籍 五元  
入54 廣復居 十二年  
入47 嘉慶居 十四年  
入63 桂均居 十六年  
入47 對選居十六年

卷之三

不模走以之

元  
陽

再七樹起居久寧久  
高年四庚正本耳盡後四清仕四庚期豁免故  
付乙臺元清初并付來遠極遠銓瑞保股宗  
產張仰正轉接正八收宗寄裏是而即清

公丘

15112

卷之三

加宗次第工夏堂

卷之三

箋用晋光黃

三

汝昌半身抱事先生是  
現極毒侵肉有  
五液：壮便第右下股且少數便收于  
迄者。第右下肢而至其費往日既方而付  
之但迄者指脚半身者。諸向根之諸  
一切重要而與西聖仰叩亦知如不充以第  
莫主珠年一擇文殊九崇若而充汝  
物其右下股更付至第收之以此度

# 加拿大市舞阻黃江夏分堂用牋

# **WONG KUNG HAR TONG**

50 MANITOBA ST. W.

56 MANITOBA ST. W

## MOOSE JAW, SASK.

CANADA,

# 加拿大市舞阻黃江夏分堂用牋

## WONG KUNG HAR TONG

56 MANITOBA ST. W.

## MOOSE JAW, SASK.

CANADA.

16

卷之三

中華民國

廿九年

七

月  
廿一  
日

同邑崇禪十五年詒費八元

舞市阻江夏子弟

義指收

荔鵠回收錄

白居易  
柳倫芳十三四多集於渠陽

水經注卷之二十一  
水經注卷之二十一

清江先生集卷之二

卷之三

江夏總督批事語先生暨  
敬禮題奉知收辦各員俾常等徑奏總督  
令臺扣五成六數由鄉而仰取限至正月收辦而移即准  
冊却賜回收條以清主續以及倫芳謹書芳速持候付  
東交民巷人收據為凭

第  
一  
頁

江夏張衡作  
和上三言  
弟人修表第十三事  
廿二日  
第自十三年第回唐玉齋歲次壬午禮固  
古之年存革居家亦更照常微納  
表  
規則為何勞先生順賜東方新味饒也足對之亦  
於是但吟此未之欠卑數字未審其意而且  
居留舞城邑仲多有奇豈係數人欠禮表  
節修外接織子柳或先生係知識數人在舞  
城耳  
表  
和上三言  
而脩

第  
貞

國  
十二年  
七

怡地所交舊常記

總理紀本  
書記 倫傳

先生 大陸 昨日 頤未 大正

他之多忙勿念亦經簽寫矣  
料可即以示漢昌君舟費

昌平首署 擔照頤

謹啓者昨接後堂賈東月費單所報不<sup>大五</sup>  
年月資弟宣大三年前十三年一派未楚有收  
車收批據後堂先生兩處也如何請速回  
為要處

黃光晋用箋  
中華民國十一年七月二日  
骨認我後生名字筆取再付紙  
尾朱毛執事可命西文而銀在  
其根拘約是大約三兩赤身事有<sup>信</sup>  
取近<sup>三月銷</sup>必交良斗執事勿<sup>記</sup>  
好而耕年收此煩東賜之音另  
行筆等第待遇可也此情

黃光晋用箋  
中華民國十一年七月二日  
台役別人不得收拆必派信人之快美到  
于弟<sup>王</sup>洪市<sup>王</sup>來往信除些一張外  
俱以收此今朝弟即<sup>付</sup>信銀以報明  
事由如未<sup>到</sup>定然<sup>付</sup>此<sup>付</sup>銀信若派  
員親斗至安多或者派搭有人

僑傳常先生<sup>去</sup>昨晚得接漫來

部內仲門次弟立扁以物  
初易事謹此呈覆

少祺 民國十二年

等十一月

總理章達  
書記照根

儉傳家也久僕不至相與頃  
接陽奉事而一切均詳悉一人  
惟相伯請大致相却之件此人  
應盡辰酉事也現年久捨九歲但  
生知而往矣代表同議案規  
則令處請為清查規例大不合  
手續其句鑿部五年歲政免  
追責執事議據去板進近亦猶若  
張仲良方平列下并中才等言論不  
令主隨云秋款下言主修錄於達  
已將 七月十九日 舊九月乃付人推及

江夏總堂執事卷之電照七月十六日  
敬啓者恭將相冊呈銀四  
新查照取可也專此順候  
大安

江夏堂諸生生監生啟者題付事赤名  
張仲良人之請新相收內年費  
之義捐光元至子十四年之年費  
早日文解學生收多新舊收候便  
知其財事微往錢多收而今

江夏總堂執事卷之電照七月十六日  
敬啓者恭將相冊呈銀四  
新查照取可也專此順候  
大安

江夏堂諸生生監生啟者題付事赤名  
張仲良人之請新相收內年費  
之義捐光元至子十四年之年費  
早日文解學生收多新舊收候便  
知其財事微往錢多收而今

電照七月十六日  
敬啓者恭將相冊呈銀四  
新查照取可也專此順候  
大安

雲墀

江夏總堂謹啟事 諸暨列位昆季均虛敬候者  
首布華有老僕 翁勝伯乃用平為號  
心軍人于清光緒十年時前來以廉潔生  
素安布衣對於布堂何担義務處世和平  
惜他一生命全多舛以致毛塲所存且年屆  
古稀身体極瘦更加入此歲暮疾病有出途窄  
日暮矣 惟此形狀情殊可憫義難袖手旁  
观惟是布墀以弟人稀棉力有限故不得不  
而呼將伯於總堂代為開籌市捐伏恩  
諸昆季發攏宏願躊躇將作他舟  
費有得歸故軍匯特蒙耳勿急

勝伯之所深為感幸而伊望眼將穿  
之家人亦咸將頂礼以謝大德矣謹此佈  
陳諸布原諒並請

群山

穆宥墀

黃江夏分堂謹啟

鑑紀

全上

民十六七月二十日

聖仁父乞勿降但創弔村乞之股至也以存在外以  
裕軍信詢以義捐非善之善與件本以無之系知理也  
此居多數東指有知之相方案竟在左和其而杜德使金之  
而日批官指存祀儀是之御保在布墀此旨御批也應  
是當時指有甘居名不料有足系授去船無枝之也  
佛者多取財將利甚如降有賄請有村莫復多論者  
布房指真義乞之股至研之而稱候付返支返他名  
江夏為主被乞諸事

年國

年陽歷七月廿日

接信子報

埠利多域大拿加黃  
箋用部分所公山雲黃  
WONG WUN SUN

P. O. BOX 1502  
1165 GOVERNMENT ST. VICTORIA, B. C. CANADA.

僉傳書記偉達石女而付

東助舟票乙年全若  
兄弟共助船長平之三毛

而付因先先生百事相去  
由信報買物打帶的車用

信計自並枝是首

首計

精神

一九三九年七月十九日

加拿大黃雲山公所分部付

錦帆長轉

黃江夏復電諸執事此仲姻降船者亦特上奉事  
固保以Dong<sup>東</sup>某耀輝宇等數人在此做樹作  
官之工用馬拖樹作開土怪年向未安異乃正  
日有个令醜害群之華人事同西差于涉  
驥馬乃於七月刀<sup>日</sup>控告至等殘虐捐肩次  
馬做工在Dong<sup>東</sup>衛審訊首先欲聘律師  
辯護當時失策未本曾聘馬醫先生試驗作証  
更至隔年太遠使費用重因此律師不肯  
前杜罰款作了不料不出十天又奉于  
開此令樣之本控告今日之案定在Dong<sup>東</sup>  
衛審訊吾等即叫馬醫先生試驗作証據馬  
醫先生及此个馬至其損害能以做一步確聘  
他和模律師為辯護該案原失十不至兩害  
現退堂至廿二年下午七正審訊至昨十六  
原告見我被告聘律師為理辯等年四命  
馬醫先生試驗看兩方之馬醫七必空口  
供相反稱是非法牛二虎之力取勝必然停止  
被拘於二日更之有个害群之人在此時常擾亂  
被本草未有熟識通譯三人辦理因此特呈  
信計自並枝是首

朱其華 魏某上  
朱其華 魏某上

四庫文庫

七月十八日

十九日此函

黃儂侍先生和悉。敬啟者現付至收票付回款並現用奉侍  
候及十二年半費江夏堂未有奉侍兄知年費吾前手付公  
交江夏堂寄生先生以奉侍而<sup>計</sup>北字字字字字字字字字字字  
原而付生先生特請前付所數查明并便早入之。又少堂  
亦有郭堂明并查明便早入者現將者兄弟年費另付上  
移查明入候。并有現付空燬百子會兩數五之半

考百子會先生將空燬利息付年便早  
候及奉侍名額年費全數指良一為付所數明而查不白確知  
如若未有十三年費不能轉接而付也

臣固十月年

七月十日奉

求鑑安德直堂

江夏堂實業有限公司批了宗兄弟公款均<sup>陸</sup>  
還啟者承蒙寄來實業股份利息一概要收  
且歲且薄也惟但復堂年暮乞了愧弟<sup>君</sup>往  
君四年立卡處利埠於本<sup>君</sup>四年<sup>君</sup>五年<sup>君</sup>六  
山年係此執事即承与干誠石堂收丈人貞桂  
子財<sup>君</sup>四年<sup>君</sup>五年<sup>君</sup>收餘既已失<sup>君</sup>獨  
是<sup>君</sup>五年收餘所存<sup>君</sup>收寄來一覽萬望兄弟  
公承私者細究追問<sup>君</sup>堂為生老死此地出矣  
轉<sup>君</sup>五年之餘付來万此餘言贊正此復

正伏

於<sup>君</sup>三年七月<sup>君</sup>七龍書

342

啟

教爾者<sup>君</sup>是本堂執事先生付  
股息及訖書等件一概委仰旁  
錦念弟亦即與局將年捐錢捐  
清光<sup>君</sup>本作弘<sup>君</sup>以轉付便妥  
余音不<sup>君</sup>本作弘<sup>君</sup>以轉付便妥

伏安

均照弟啟

七

八

著江夏堂執事先生均照弟啟

榮 江夏堂施事先生

內雀

啟啟之前後也德堂眷來候

昌爾海都今即申信而付之並於方良長兄

多請 賦些收仰至漢昌爾助微升資牙等

幸欲勉勵本是多助貴東幸年不情之甚

意仰仰見謹

宣一  
八  
暮五  
付

漢安

雙色口書

附  
Wang  
90 great Central  
Saw mill  
Port alberni  
<sup>B.C.</sup>

江夏堂昆仲大德詳列伍履榜有現兩月送堂前做三百  
子金今有股息內分過係在因巴岸廣美沙之緣那  
錦帆故見于彼道不揆重之時者停在唐山是已  
又謂吾孫子也其事未足明此特表此股息付至是  
所時應在內有余更該指天立此

名炳榮

振安弟

庚午七月廿四日  
信

恩翹世方記

船說另有一名黃福，方銀林係山下村人，前在黨且華庄  
生銀巨額，子孫代之，每年領該票，候主征地稅，不

知何有。名列清領賬冊，尚未領者，正東齊做差領者，  
及

田一畝是疊竹面，以此得

192

船

七則 早由碎物，飯塗，山呐印，差銀林，方求得

黃傳侍先生知悉，啟啟者說及漢昌泊船  
費，却付一本清良銖，託查以入至漢昌泊收  
入船費，剝用便足

5

民國十六年

七月廿五日

黃永謙

新嘉坡  
在後數口蒙真

新嘉坡  
在後數口蒙真